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8-MULT-55

修正案号: 39-6160

一. 标题: 导航—更换 S 模式应答机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除了那些标为“Mod -Index 10”的以下S模式应答机:

- TRT800A, 所有件号, 序列号, 直到且包括40539908, 和
- TRT800H, 所有件号, 序列号, 直到且包括30250007。

这些应答机通常安装于且不限于以下航空器型号:

- APEX(Robin)DR1050, DR250, DR350和DR400系列航空器
- Cessna 150, 172, 182, 210, T303和337系列航空器, 包括那些由法国Reims Aviation原始制造的航空器
- Diamond Aircraft Industries DV 20航空器
- Extra EA-300系列航空器
- Grob G 109 B 动力滑翔机
- Grob G 115系列航空器
- Mooney M20J航空器
- Piper PA-28系列航空器
- Scheibe SF 25 C动力滑翔机
- True Flight Holdings (Grumman, 美国)AA-5B航空器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 EASA 2008-0183, 2008 年 11 月 12 日颁发;
2. EASA 安全信息通告 2008-84R1, 2008 年 11 月 12 日颁发;
3. Funkwerk Avionics SB TRT800-A-H-1 Revision 1.04, 2008 年 10 月 17 日颁发。使用此文件的最新经批准的版本符合本指令要求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EASA收到了一些安装了Funkwerk Avionics TRT800A应答机的S模式备用监视雷达(SSR)的检测间歇性丢失的报告。数据来源于空中导航服务提供者(ANSP)和飞行试验,这表明相关组件不能执行预期的功能。

基于报告提供的信息,EASA判定,在地面系统使用S模式询问机的空域中使用这些应答机会干扰空中交通管理过程,潜在危害航空器安全。

因此,EASA颁发了AD 2008-0158(CAAC相应颁发了CAD2008-MULT-53, 39-6144)要求对安装了这些应答机的所有航空器施加运行限制,在飞行员视野范围内安装标牌。

Funkwerk Avionics现在开发了经EASA批准的改装(Mod-Index 10),此改装演示了当前ATC环境中EASA AD 2008-0158描述的不安全状况的一种弥补措施。

基于以上原因,本指令保留了EASA AD 2008-0158对于TRT800A和TRT800H应答机的要求,尽管限制和标牌内容已经变了。此外,本指令要求用改装组件更换受影响的应答机。本指令适用的航空器必须引入本指令注明的航空器飞行手册(AFM)限制和标牌,取代EASA AD 2008-0158中引入的航空器飞行手册(AFM)限制和标牌,直到应答机用改装组件(Mod-Index 10)更换后为止。安装改装组件后,限制和标牌必须从航空器上撤走。同时,EASA AD 2008-0158已有新的修订版本(R2)将对TRT800A和TRT800H应答机的要求转换为本指令的要求。

参见EASA安全信息通告(SIB) 2008-84R1可以获得本指令要求的详细信息。

除非事先已经完成,否则必须完成以下工作:

- (1) 本指令生效之日起7天内,完成以下工作:
 - (a) 修改适用AFM的限制章节,包括以下内容:

“由于应答机性能问题，不要在要求应答机的空域内运行受影响的航空器，除非相应ATS（空中交通服务）公开授权过。”

也可以将本指令的副本插入AFM限制章节。

(b) 在飞行员视野范围内安装标牌，标牌上注明：

“不要在要求应答机的空域内运行受影响的航空器，除非相应ATS（空中交通服务）公开授权过。”

注：本指令（1）中要求的AFM限制和标牌取代了EASA AD 2008-0158（相应的CAD2008-MULT-53，39-6144）先前要求的内容，所以必须撤走。

(2) 本指令生效日期起的24个月内，根据Funkwerk Avionics SB TRT800-A-H-1 Revision 1.04（2008年10月17日颁发）用改装组件更换受影响的应答机。

(3) 航空器经过本指令（2）中要求的改装后，本指令（1）要求的AFM限制和标牌不再必要，应该从航空器上撤走。

(4) 2010年11月18日后，任何人不得在航空器上安装本指令适用范围内标注的应答机，除非这些应答机根据Funkwerk Avionics SB TRT800-A-H-1 Revision 1.04（2008年10月17日颁发）改装过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，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08 年 11 月 19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08 年 11 月 19 日

七. 联系人： 舒小华
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

010-64473557